

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審核業績」)。未經審核業績並沒有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惟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280,733	224,756
銷售成本		(230,144)	(181,964)
毛利		50,589	42,792
其他收入		348	1,117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04)	(8,51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250)	(15,540)
其他營運開支		(14)	—
來自經營業務溢利	4	23,969	19,856
財務費用	5	(1,304)	(581)
分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325)	—
聯營公司		61	—
除稅前溢利		22,401	19,275
稅項	6	(818)	(1,269)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21,583	18,006
中期股息	7	—	4,200
每股盈利	8		
— 基本		6.17仙	5.77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9	161,436	160,275
無形資產		14,399	16,966
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6,529	117
於聯營公司權益	10	976	915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	1,772
		<u>183,340</u>	<u>180,045</u>
流動資產			
存貨		99,379	80,137
建造合約		2,217	2,083
應收賬款	11	102,665	116,7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030	30,896
有抵押定期存款		2,000	2,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5,414	66,134
		<u>333,705</u>	<u>297,97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2	108,919	96,4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9,361	43,878
計息銀行借款		35,060	39,400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882	2,572
應付稅項		23,401	22,601
應付董事款項		131	314
應付股息		7,000	—
		<u>214,754</u>	<u>205,199</u>
流動資產淨值			
		<u>118,951</u>	<u>92,7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2,291	272,819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8,868	1,672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	2,770
遞延稅項		3,604	3,604
		<u>22,472</u>	<u>8,046</u>
		<u>279,819</u>	<u>264,773</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3	35,000	35,000
儲備		244,819	222,773
建議末期股息		—	7,000
		<u>279,819</u>	<u>264,773</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繳入盈餘	資產重估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儲備及企業擴充基金	保留溢利	建議股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35,000	68,722	4,800	6,780	263	1,662	140,546	7,000	264,773
期內溢利淨額	-	-	-	-	-	-	21,583	-	21,583
中期股息	-	-	-	-	-	-	-	-	-
末期股息	-	-	-	-	-	-	-	(7,000)	(7,000)
綜合賬日時產生之 折算差額	-	-	-	-	463	-	-	-	463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u>35,000</u>	<u>68,722</u>	<u>4,800</u>	<u>6,780</u>	<u>726</u>	<u>1,662</u>	<u>162,129</u>	<u>-</u>	<u>279,819</u>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繳入盈餘	資產重估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儲備及企業擴充基金	保留溢利	建議股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1,200	50,006	4,800	4,588	599	510	112,758	-	204,461
期內溢利淨額	-	-	-	-	-	-	18,006	-	18,006
中期股息	-	-	-	-	-	-	(4,200)	4,200	-
綜合賬日時產生之 折算差額	-	-	-	-	(465)	-	-	-	(465)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u>31,200</u>	<u>50,006</u>	<u>4,800</u>	<u>4,588</u>	<u>134</u>	<u>510</u>	<u>126,564</u>	<u>4,200</u>	<u>222,00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34,689	23,6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4,267)	(14,12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395	(4,29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	28,817	5,226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8,134	45,53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63	(465)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7,414	50,29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825	37,064
購入時期滿日不足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8,589	13,235
購入時期滿日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已抵押以取得貿易融資信貸	2,000	—
	97,414	50,29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設計、製造及分銷生產線及生產設備，以及分銷品牌生產設備。

2. 編撰準則及主要會計政策

編撰準則

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時對銷。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編撰準則與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貫徹一致。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

3.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類有關收益及業績之資料。

本集團

	生產線及 生產設備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品牌生產設備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對銷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綜合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售予集團外客戶	150,200	165,820	130,533	58,936	—	—	280,733	224,756
其他收益—外部	65	—	—	—	—	—	65	—
	<u>150,265</u>	<u>165,820</u>	<u>130,533</u>	<u>58,936</u>	<u>—</u>	<u>—</u>	<u>280,798</u>	<u>224,756</u>
分類業績	<u>6,558</u>	<u>13,721</u>	<u>20,153</u>	<u>6,183</u>	<u>—</u>	<u>—</u>	<u>26,711</u>	<u>19,904</u>
利息及未分配收入							282	1,117
未分配費用							(3,024)	(1,165)
經營業務溢利							23,969	19,856
財務費用							(1,304)	(581)
分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325)	—
聯營公司							61	—
稅前溢利							22,401	19,275
稅項							(818)	(1,269)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純利							<u>21,583</u>	<u>18,006</u>

3. 分類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類有關收益及業績之資料。

本集團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歐盟		其他地區		綜合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售予集團外客戶	52,465	63,130	218,921	157,776	4,683	2,620	4,664	1,230	280,733	224,756
分類業績	8,848	7,204	17,446	12,573	57	32	360	95	26,711	19,904

4. 來自經營業務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已售存貨及供應服務成本	230,144	181,964
折舊	5,342	7,996
專業技術知識攤銷	2,750	2,750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652	48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0,525	19,06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9	375

5.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1,244	518
融資租約利息	60	63
	<u>1,304</u>	<u>581</u>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	—
其他地區	818	1,269
遞延	—	—
期內稅務開支	<u>818</u>	<u>1,269</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零三年：無）並無於香港錄得應課稅溢利，故本期並無於財務報表中為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地方經營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以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三年：無）。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每股1.2港仙）。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21,58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8,006,000港元）及已發行股本35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312,000,000股）計算。由於期內並無出現攤薄事項，故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9. 固定資產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增固定資產約8,000,000港元，包括汽車、機械設備及傢俬裝置。

10.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之賬齡(根據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九十天或以下	58,144	60,482
九十一天至一百二十天	6,820	7,270
一百二十天以上	48,219	59,489
	<u>113,183</u>	<u>127,241</u>
減：呆賬撥備	(10,518)	(10,518)
	<u>102,665</u>	<u>116,723</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三十天至一百八十天信貸期。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根據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九十天或以下	84,983	74,637
九十一天至一百二十天	11,358	12,748
一百二十天以上	12,578	9,049
	<u>108,919</u>	<u>96,434</u>

12. 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3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u>35,000</u>	<u>35,000</u>

13. 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14.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一項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議定之租期為兩年。一般而言，租約條款中亦會規定租客須支付保證金，以及按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收租客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4	5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u>14</u>	<u>54</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若干廠房物業，物業之協定租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於以下期間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639	1,04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84	672
	<u>1,623</u>	<u>1,713</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沒有涉及任何重大經營租賃安排(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5.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6.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 (「Mind Seekers」) 及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國泰君安」，為獨立第三方)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以按每股0.80港元之價格透過國泰君安向獨立投資者配售25,000,000股股份。配售完成時，Mind Seekers以每股0.80港元之價格認購25,000,000股新股份，而本公司已取得所得款項約20,000,000港元(未扣除相關開支)。發行股份所得代價超出其面值之金額約17,500,000港元(未扣除相關開支)乃撥入股份溢價賬。

1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業務回顧及展望

上半年度，本集團之核心業務－電子製造設備之銷售表現卓越，主要由於本集團製造及代理之電子設備競爭力強勁，同時亦受惠於電子製造業在中國蓬勃發展，來自世界各地之電子製造商仍繼續擴大於中國的生產投資，並積極於中國尋找理想之材料及設備供應商作為長遠合作伙伴，這正好為已於中國逾二十年穩固基礎之日東集團提供最好的優勢。另一方面，本集團研發之無鉛焊接設備，亦緊貼現今之環保生產潮流，解決不少客戶推行無鉛化生產所遇到之技案問題。例如：本集團已為康佳電子、熊貓電子及TCL等電子產品生產商提供無鉛生產技術的扶助。

至於成本方面，本集團一向致力提高效率，積極控制成本，然而，於期內環球金屬價格連連上升，居高不下，而主要電子控制組件價格亦呈上升趨勢，使本集團之材料成本受到一定的壓力。本集團於年前已考慮到材料價格之風險因素，較早前已與主要供應商研究較長期的供應協議，使材料價格能鎖定於較平穩之水平。

本集團展望未來業務將繼續穩步增長，估計未來中國電子業仍會維持高速增長及無鉛化熱潮於下半年度之後更為緊張，本集團已為此作了充分的部署，準備推出全新的無鉛焊接設備，調動現有資源進一步提高生產容量，本集團有信心應付未來更大的供貨需求。至於原材料價格方面，本集團認為將會轉為比較穩定，本集團將會密切注意有關波動，致力增強本集團整體之盈利能力，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錄得約為281,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2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5%。與此同時，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純利22,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8,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2%。本集團於期內錄得之高營業額，正好反映本集團一直致力改善產品質量、提升服務水準、積極研發配合市場趨勢之新產品系列而獲取之成果。另一方面，本集團亦不斷改善資源運用、嚴格控制成本及支出，優化工作流程提升生產效率，增強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務求能使股東的回報極大化。

電子製造設備

本集團之電子製造設備業務包括設計、製造及銷售錫漿絲印機、焊錫設備、線路板組裝生產線及代理品牌表面貼裝設備。近年中國電子業急速發展，對設備的需求顯著上升。承接去年整體經濟環境改善，本集團上半年度電子製造業務之銷售成績持續理想，錄得可觀的升幅。由於現今線路板組裝工業傾向應用表面貼裝技術，再加上汽車電子及手機通訊等產業於中國迅速冒起，因此中國電子業對表面貼裝設備需求殷切，本集團代理之三星表面貼裝機於期內仍然受惠於市場熱潮，錄得非常滿意之增長。另一方面，本集團自行設計及生產的錫漿絲印機及回流焊接設備，亦有賴於本公司致力研究及開發所建立之競爭力，於期內亦錄得相當優異成績。現時本集團之錫漿絲印機及回流焊接設備的技術水準已可與外國著名品牌看齊，但價格優勢使其於中國電子製造市場取得領導地位。

另一方面，歐盟於二零零六年中落實執行的環保指令，及日本、美國和中國亦已制定有關標準，使現時各電子生產商相計更換無鉛化焊接設備，估計未來十八個月將為設備更換高峰期。本集團之無鉛焊錫設備包括波峰焊及回流焊系列已發展成熟，性能及穩定性都於市場佔有優勢。再加上本集團亦已於期內完成全中國最新的無鉛波峰焊系列—電磁泵系列的開發工作，透過長期的實驗，證實該系列能有效為用家節省錫漿成本，預計電磁泵系列之推出將提高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

半導體精密焊線設備

本集團於上半年度，半導體精密焊線設備業務保持平穩發展，於今年八月，本集團與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深圳研究生院合作開辦之「哈爾濱工業大學—日東綠色微製造研發中心」正式成立，該研發中心主力開發先進精密的微電子及半導體封裝技術，務求集合大學院校的科研能力及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實現科學成果市場化的目標。

另一方面，本集團一直發展之CHIP ON GLASS (「COG」) 技術於期內亦獲得一定成果，本集團現時已獲兩家日本晶片封裝設備商垂青，將委任本集團為中國獨家授權之原件製造生產商，顯示本集團的半導體及晶片封裝設備生產技術，已達到一定水平，並獲市場認同。透過是項潛在合作協議，本集團預期除實質營業額增長外，來自該日本廠商之技術轉移，能為本集團的半導體封裝設備之生產技術大幅提升，並能於全球半導體市場建立良好的品牌及信譽。

其他

本集團的鈹金加工及自動化物流倉庫業務於期內都保持平穩增長。在自動化物流倉庫業務方面，本集團正積極投入資源加強物流系統之軟件開發工作，期待能透過軟件開發，優化物流系統之整體效率及增強有關功能，從而提升自動化物流系統的市場競爭力。

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19,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93,000,000港元），主要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9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8,000,000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32,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1,000,000港元）、存貨約99,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0,000,000港元）及貿易應收賬款約10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17,000,000港元），以及流動負債約21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0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1.6（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5）。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51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78,000,000港元），以及總負債約23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13,000,000港元）。按長期債務及股權計算之負債比率為6.7%（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

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浮息銀行借款約為5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1,000,000港元），其中47,000,000港元乃以人民幣為單位，其餘3,000,000港元則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之銀行借款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乃以(i)本集團若干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抵押；(ii)本公司提供之擔保作為抵押。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之買賣業務均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鑑於港元及人民幣之匯率相對穩定，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匯兌波動風險。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匯兌風險。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對沖工具。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共97,000,000港元，約27,000,000港元以人民幣為單位，其餘大部份以港元為單位。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僱用約1,700名僱員及工人，而在本集團之香港辦事處則僱用約50名職員。本集團給予其員工的待遇乃根據工作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亦為在中國及香港的員工參加退休福利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每股1.2港仙）。

其他資料披露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權益如下：

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畢天慶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5.02%
畢天富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5.02%
梁 暢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5.02%
梁 權先生	公司	157,575,600	45.02%

157,575,600股由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Mind Seekers」）持有。Mind Seeker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畢天慶先生、畢天富先生、梁暢先生及梁權先生分別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50%、20%、20%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須記錄於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之登記冊內之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實益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之披露外，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施德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Mind Seekers	實益擁有人	157,575,600	45.02%

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亦載於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一節）外，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人士登記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而須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以供覆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報告，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涉及之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根據守則第7段要求，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而並無指定任期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除外。

承董事會命
畢天富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